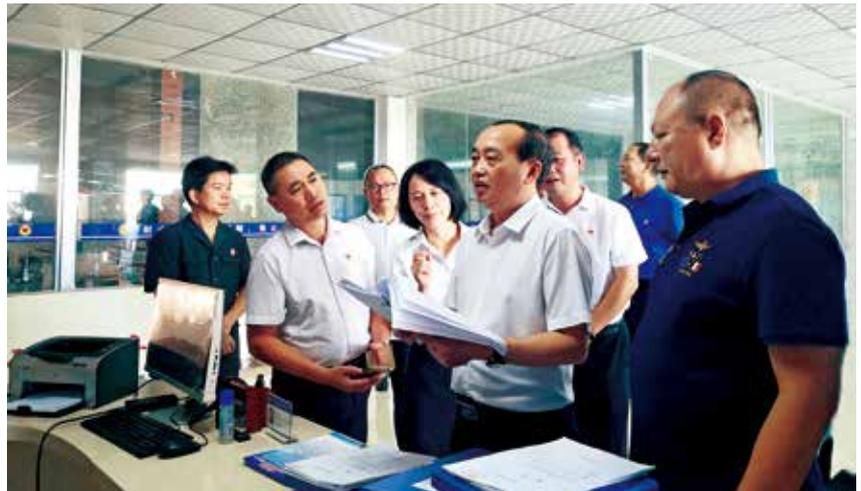


法 治

政法协调和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政法概况】 2020年,中国共产党北海市银海区委政法委(简称区委政法委)围绕区委和北海市委政法委的统一部署,积极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努力开创政法工作新局面,为银海区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下属事业单位银海区法学会。年内,银海区群众安全感达98.66%,位列广西第16名,连续两年稳居广西第一方阵,蝉联北海市第1名。4月,率先在北海市一县三区完成乡



2020年7月22日,自治区法学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黄光华(前排右二)到侨港镇水产协会一站式多元解纷工作室调研。区委政法委供镇政法委员配备。

【维稳工作】 2020年,区委政法委坚持矛盾纠纷前端治理和末端处置相结合,坚决防范

化解重大风险,守住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底线,圆满完成全国“两会”、中国-东盟两会等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期间安保维稳任务。深入开展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宣传教育和情报信息搜集工作,保持对邪教组织、邪教活动的严打高压态势。年内,区委政法委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全力做好“三敏感”稳控化解工作,全年全区进京赴邕访下降50%。开展历史积案难案化解攻坚行动,成功化解自治区级历史积案难案1件和市级历史积案难案2件。及时协调处置一批拖欠农民工工资、征地搬迁、土地纠纷、房地产纠纷等引起的事件。



2020年11月26日,银海区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双提升”冲刺会暨中国-东盟两会维稳安保工作部署会在区政府2号楼七楼会议室召开。区委政法委供

【打击违法犯罪】 2020年,区委政法委切实在黑恶势力、传销、黄赌毒、电信诈骗等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问题上狠下功夫,取得治乱治害、除暴安民的显著成效。全年全区发生刑事警情749件,比上年下降18.9%。年内,积极部署开展“一十百千万”及“六清”行动,以重点行业领域为突破口,紧盯涉黑涉恶重大案件不放,专项斗争收官之战进展顺利、态势良好,侦破审理北海奇珠集团董事长郑琦等31人涉黑案。继续推进无传销城区创建,成立广西首家出租屋管理办公室,建立“房屋租赁管理系统”和“银盾数据平台”,破获广西打传史上一次性查获传销酒件数最多的“特大传销酒案”和涉案金额超1亿元的“4·15”特大传销专案。

【社会治理】 2020年,区委政法委推动各级综治中心实体运作,区、镇、村(社区)综治中心场地、人员配备全部完成并挂牌运行。将辖区划分为249

个网格,配套设置58个校园专属网格,配备391名网格员。全年全区各级综治信息平台共受理各类信息1163条,处置1163条,办结率100%。集中基层政法力量,构建“党建+政法+N”工作格局。创新运用侨港镇一站式多元解纷工作室、银海区物业纠纷调解中心、“法院+仲裁+工会”劳动争议调解工作室、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一区一警等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其中,侨港镇一站式多元解纷工作室年内共调解案件77件,调解成功率100%,调解标的额1100万余元,被中央电视台《今日说法》栏目和广西多家媒体报道,成为银海区调解工作的一张名片。促进科技与执法司法融合。推进智慧法院、智慧检务、智慧警务、智慧司法行政等平台建设运用,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政法服务。区法院作为北海市智慧法院建设示范点,在线审结北海首例涉野生动物公益诉讼案件。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2020年,区委政法委积极主动服务,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疫情联防联控工作 年内,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区委政法系统迅速动员部署,第一时间全员投身到抗击疫情工作中。区委政法委牵头成立银海区疫情联防联控组,实行数据每日推送、网格每日反馈、乡镇每日汇总、每日调度研判制度。累计整理推送数据25万余条,发动网格员走访排查30万余人次。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分子利用疫情实施犯罪,共立涉疫案件20件,破9件,刑拘4人。区委政法委副书记陈祖宇被评为北海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个人。

走企护商除乱专项行动 年内,区政法系统班子成员多次深入辖区重点企业走访调研,及时了解企业所需所求所盼,听取企业的意见建议,共走访企业30多家,协助解决企业的法律难点问题20多个。组织精干力量调处涉案金额共9006.45万元的金融纠纷案件,成功促使40件案件在开庭前全部达成调解协议。

营商环境优化 年内,区委政法委严厉打击破坏营商环境行为,对影响重点项目、企业发展的治安难点、乱点进行整治,共立非法经营、合同诈骗、职务侵占、挪用资金、虚开发票等侵犯企业合法权益的经济犯罪案件9件。侦破并公开审理宣判关井村7名村民恶意抢种、抢建骗取征地补偿案件,以诈骗罪依法惩处7名被告人,对抢种、抢建行为形成



2020年4月17日,银海区打击传销工作部署会在区政府礼堂召开。

区委政法委供

有力震慑。

【素质建设】 2020年,区委政法委强化学习教育,把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作为政法各部门的必修课程。组织开展“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活动。把巡察整改作为提升政法工作的助力,扎实做好区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做好迎接北海市委政法委政治督察和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工作。持续深入开展“五查五整顿”专项行动,把政法队伍现状分析工作常态化,及时发现和处理队伍中存在纪律作风问题。在宣传政法形象上下功夫,积极参加上级党委政法委“最美政法人”“平安之星”评选。结合新形势下政法工作对能力水平的新要求,构建教、学、练、战一体化教育培训机制,不定期开展业务培训。把政法干部放在对敌斗争、维护稳定、打击犯罪、执法办案、抗击疫情、征地搬迁的最前线进行锻炼。

(庞翠)

责,把建设法治政府作为银海区全面推进依法治区的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做好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和行政诉讼工作,强化执法监督和推行三项制度,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能力,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法治政府建设】 2020年,区司法局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工作重点,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认真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提高政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自觉接受人大的法律、工作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高质量办理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认真落实中共十九大提出的工作要求,严格执行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凡是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都要严肃对待,凡是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都要坚决纠正,凡是有利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工作都要

坚决实施。区政府印发《北海市银海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明确各相关单位工作措施和目标,确保按时完成全区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任务。11月,召开银海区迎接中央依法治国办开展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及法治政府建设督查工作动员部署会,细化各部门的责任清单,把法治政府建设成效作为衡量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纳入政绩考核指标体系。

【政府法律顾问制度】 2020年,银海区为确保政府法律顾问工作顺利开展,聘请8名执业律师作为区、镇两级政府的法律顾问(其中兼职律师1人,专职律师7人),并安排55万元作为政府法律顾问的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按照《北海市银海区法律顾问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规范区政府法律顾问的管理,充分发挥政府法

政府法治工作

【政府法治概况】 2020年,银海区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依法治国以及自治区关于全面依法治区、北海市关于全面依法治市的决策部署,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



2020年11月3日,银海区迎接中央依法治国办开展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及法治政府建设督查工作动员部署会召开。
区司法局供

律顾问在促进依法行政、加强法治政府的作用,区政府法律顾问全方位参与政府工作事务。参与信访接待工作。区政府法律顾问值班期间参与信访接待,协助解答信访群众的法律问题,引导信访人员依法依规反映问题和解决自己的诉求,有效引导群众依法反映利益诉求,理性解决矛盾纠纷。参与银海区重点中心工作。区政府法律顾问全程参与并运用法律手段解决搬迁、征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为政府提供法律意见和指导,确保区重点中心工作依法高效开展。参与政府常务会议及涉法事务。组织法律顾问在区政府常务会开展法治培训,促进依法、科学、有序开展重点项目与重点工作。年内,区政府法律顾问参加区政府各类会议 30 次,参与各类文件审查 176 份,参与项目合同修改 19 份,代理诉讼案件 62 件。有效预防法律风险,促进政府依法行政。

【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和行政诉讼】 2020 年,区司法局认真开展行政复议和行政赔偿事项受理,做好行政案件应诉出庭工作。全年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3 件,已按期答复;受理行政赔偿案件 5 件,已按程序答复完成;认真贯彻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规则》《关于贯彻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行政诉讼案件出庭应诉制度的通知》精神,区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出庭应诉工作。年内,共办理行政案件 62 件,其中区政府作为被告的案

件 61 件、作为原告的案件 1 件,区政府领导出庭应诉行政案件 62 件,为提高全区依法行政水平,助推法治政府建设,促进行政纠纷的实质性化解提供强力支持。(黄小云)

公 安

【公安概况】 2020 年,北海市公安局银海分局(简称银海公安分局)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保持对违法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持续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断提升社会治安治理水平,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年内,银海区群众安全感达 98.66%,在广西 111 个县区中位列第 16 名,北海市各县区排名第 1 名。1 月,自治区公安厅发布命令,给银海公安分局记集体二等功;银海公安分局被北海市委、市政府表彰为“北海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先进集体”,被银海区委、区政府表彰为“银海发展突出贡献奖”先进集体;银海公安分局电建派出所荣立集体三等功;公安干警程伟宁、彭栋、伍新科、阮国程、周剑锋 5 人荣立个人三等功。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20 年,银海公安分局持续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侦破扫黑除恶“802 专案”,打掉涉黑团伙 1 个,抓获 65 人、起诉 51

人,破刑事案件 36 件,扣押冻结查封资产 40 多亿元,打掉套路贷和互联网黑恶犯罪团伙 1 个。

【打击违法犯罪】 2020 年,银海公安分局始终秉持“警力跟着警情走”的原则,保持对违法犯罪行为的严打高压态势,不断提升社会治安治理水平。侦破命案积案 3 件,破获“民族资产解冻诈骗案”2 件,刑拘各类电诈嫌疑人 94 人;破获黄赌刑事案件 23 件,刑拘 64 人,提请逮捕 24 人;查处涉黄赌行政案件 164 件,行政拘留 188 人;破获毒品刑事案件 38 件,强制隔离戒毒 135 人,新发现吸毒人员 157 人;立现行命案 1 件,破案 1 件,连续 6 年实现现行命案全破;侦破关井村抢建、抢种骗取征地补偿款案,全力护航银海经济健康发展,辖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持续提升。

【打击传销】 2020 年,银海公安分局以大数据引领为导向,紧密结合银海打击传销形势,敢于担当、主动作为,按照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开展声势浩大的“雷霆行动”,建立完善“房屋租赁管理系统”,通过网络实现对出租屋的登记报备和审核管理,从源头上防止涉传人员回流扎根;梳理总结历年打传战果,汇总形成涉传人员“黑名单”,创新开发“银盾数据平台”,通过将辖区流动人口信息与“黑名单”进行比对碰撞,实现对涉传人员的精准

打击。6月,广西打击传销工作现场会在北海市召开,银海公安分局就“银盾数据平台”做经验介绍。10月,破获一件“特大传销酒案”,对酒水勾兑、外包装印制、商店零售等环节追踪溯源、全链条打击,抓获犯罪嫌疑人10人、收缴涉案“传销酒”2212件、1万多瓶,是广西打传史上一次性查获传销酒件数最多的案件;成功侦破“4·15”特大传销专案,涉案金额超1亿元,得到公安部领导的批示表扬。全年全区涉传警情比上年下降62%。

【市域社会治理】 2020年,银海公安分局深入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指示精神,深入开展“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学习借鉴“枫桥经验”,坚持警力下沉、警务前移,打造“一区一警”警务工作机制,安排民警、辅警进驻全区200多个小区,创新建立“微信警务室”,及时向群众通报警情,累计举办各类警情通报会30余场,宣讲防电诈反传销等

安全常识,各类警情显著下降、小区治安明显好转,全自治区“社会治安防控”“反传销”“反恐怖”3个现场会均将银海区银城绿洲小区作为参观点,相关经验做法被《中国改革报》等媒体刊载。

【疫情防控工作】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银海公安分局迅速动员部署、主动担当作为,全警第一时间进入战时状态,全力打好疫情防控的总体战、阻击战。迅速成立工作专班,24小时不间断梳理、研判涉疫数据,累计整理数据10万余条,推送到一线网格,为抗击疫情提供数据支撑;凝聚全警力量,对辖区200多个小区进行全面排查,对216名疫情重点人员进行集中隔离,对7090人实施居家隔离,对8个小区1553户4559人进行集中封控,没有1人被二次感染,及时有效稳定防控局面;成立打击涉疫犯罪专班,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分子利用疫情实施犯罪,共立涉疫案件20件(其中刑事案

件17件),破刑事案件9件,刑拘4人。

【公安基础设施建设】 2020年,银海公安分局新业务技术用房和案管中心建设工作稳步推进,主体工程建设顺利完成;全力创建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在龙潭派出所、电建派出所等建成“六尺巷”调解室,进一步夯实派出所建设基础,树立为民服务的良好形象;持续加强4G智能指挥执法平台建设,实时监督一线民警执法,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教育整顿活动】 2020年,银海公安分局深入开展“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活动,以龙潭派出所作为试点,大力加强理想信念教育,与时俱进学习党的创新理论,结合实际贯彻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重要训词精神和全国公安工作会议精神,贯彻全面从严管党治警要求,全面开展“政治体检”,组织观看《褪色的代价》《警钟》等警示教育片,筑牢全体公安干警的政治根基。加强督察力度,全年累计下达督察通知书7份、约谈2人、实行督察扣分39人次,队伍保持零违法、零违纪。广泛开展“全警实战大练兵”活动,组织各类培训50余场,累计培训超过1000余人次,大力开展每月警星评选,推进积分量化考核管理,提升全体公安干警为民服务的素质本领,激发干事创业动力。



2020年,银海公安分局民警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执勤。

银海公安分局供

【其他工作】 2020年,银海公

安分局共整改历年空挂警情 6600 余件,补立案 1050 件;警情处置满意率 100%、案件办理满意 91.94%。加强“放管服”改革,累计受理外省异地身份证 4241 张、审核居住证 5408 张,窗口单位户籍业务满意率 100%。在《公安报》《中国改革报》《派出所工作》等国家级媒体刊发新闻 21 篇,在省级媒体刊发新闻 48 篇,在“学习强国”平台刊播信息 2 条。

(秦勇军)



2020 年 3 月 11 日,区检察院依法对冯某某非法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区检察院供

检 察

【检察概况】 2020 年,北海市银海区人民检察院(简称区检察院)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使命,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坚持稳进、深化落实、持续提升,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年共批捕各类案件 247 件 423 人,提起公诉 272 件 511 人;办理民事和行政监督案件 16 件次,比上年上升 220%;办理公益诉讼案件 38 件,比上年上升 192%。1 项工作获得自治区检察院表彰,2 个集体、10 人获得上级单位表彰。有 3 篇检察理论调研文章、1 个微课堂在省级征稿活动中获奖,1 篇理论调研文章在市政法大调研活动中获一等奖,2 名检察官获评全市“十佳公诉人”。

【服务大局】

抗疫办案两不误 2020 年,区检察院自觉把“不忘初

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践成果,及时体现、转化为坚决服务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具体行动,派出 32 名干警参与进社区排查、封控点值班,积极携手“逆行”。严惩妨害疫情防控犯罪,年内,区检察院提前介入案件 3 件 3 人,引导侦查取证,从严从速批准逮捕 2 件 2 人,提起公诉 2 件 2 人。依托智慧检务工程,通过远程出庭支持公诉 85 次,接受律师网上预约阅卷 58 人次,保障疫情防控期间办案安全。办理全市第一件非法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通过办案呼吁公众自觉遵守野生动物保护法律法规,该案被《检察日报》等多家主流媒体报道。

打赢三大攻坚战 2020 年,区检察院聚焦打赢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批捕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电信诈骗等涉众型犯罪案件 40 件 90 人,起诉 52 件 152 人,其中办理影响

较大的洪某某、杨某某等 18 人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切实做好定点帮扶工作,重新调整安排驻村干部,组织帮扶干警进村入户 707 人次,在“两不愁、三保障”上持续发力,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摘帽。打赢对资源和生态环境的司法保护攻坚战。全年批捕破坏环境资源犯罪 11 件 18 人,起诉 16 件 39 人,强化刑事检察与公益诉讼检察在打击破坏环境资源违法行为的有效衔接,受理环境类公益诉讼案件 34 件;打击非法捕捞行为,运用无人机拍摄取证,向区海洋局发出检察建议,促成该局开展为期 1 个月的“打击非法捕捞专项整治行动”,查处一批渔船,收缴一大批电鱼工具和地笼,切实维护渔业生产秩序。

保障“六稳”“六保” 2020 年,区检察院聚焦经济下行,疫情背景下民营经济面临的实际困难,坚持依法保障权益与推进合法、合规经营并重。依法

贯彻落实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政策,对涉案民营企业经营者,依法不批准逮捕1件1人,不起诉2件2人,坚决防止“办理一个案件,垮掉一个企业、下岗一批职工”。开展走企护商除乱,先后实地走访5个企业,了解生产发展难题,及时向相关部门反映并协调解决,发放法律宣传资料300余份。

做好未成年人检察工作 2020年,区检察院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一号检察建议”,以“零容忍”的态度打击性侵、虐待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批捕1人,起诉1人。对涉嫌轻微犯罪、有悔罪表现的未成年人,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接受异地检察机关委托,对1名在校中专生进行附条件的不起诉跟踪帮教监督,是全市首例异地帮教案件。持续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违法犯罪宣传教育。年内,区检察院“法治进校园”巡讲组走进辖区及市直属23所中小学校,围绕“防治校园欺凌”“远离毒品侵害”等专题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讲活动,受益师生、家长近3万人。落实高级检察院部署的关于开展深化未成年被害人司法救助专项活动,办理2件3名未成年人在校学生司法救助案件,获批司法救助金7万元,协调解决1名未成年人升学问题及心理治疗,最大限度减少犯罪带给孩子的侵扰、伤害。

【打击犯罪】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20年,区检察院贯彻“是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恶犯罪

一个不凑数”的要求,提高诉讼质效,推动专项治理。2018至2020年,共起诉涉黑恶案件11件50人,监督立案1件,追诉漏犯5人。年内,按照“六清”行动部署,聚力“伞网清除”,起诉“保护伞”案件2件2人;开展“黑财清底”,对46名黑恶案件被告人提出适用财产刑意见并被法院采纳;引导侦查机关查封、扣押、冻结涉黑恶财产和违法所得53亿多元。依法办理社会影响较大的北海奇珠集团董事长郑琦等31人涉黑案。

打击职务犯罪 2020年,区检察院强化监检、法检协作,受理监察委移送职务犯罪12件13人,已起诉7件8人。严惩小官巨腐,决定逮捕了贪污征地补偿款1.16亿元的北海市银海区土地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原主任谢海锋,起诉了合浦县委政法委原书记庞学强受贿案、北海市土地储备中心土地储备科原副科长钟强龙等人受贿案等社会影响较大的案件,为招商引资、项目建设营造风清气正法治环境。

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2020年,区检察院依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严惩强奸、故意伤害等严重暴力犯罪,起诉17件21人;严惩涉枪、涉爆刑事犯罪,起诉3件3人;从严打击“黄赌毒”“盗抢骗”犯罪,起诉117件157人。重视“案-件比”质效考评,刑事检察“案-件比”从上年的1:2.17优化到1:1.17,延长审查起诉期限、退回补充侦查次数大幅度下降,缩减办案期限,提升群众满意度。全面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落实“程序从简、处理从宽”法定要求。全年适用率达到91.58%,比上年48.88%提升42个百分点,有力促进矛盾化解、社会和谐。

社会治理现代化 2020年,区检察院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少捕慎诉,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决定不批捕70人,不起诉5人;对情节轻微的,决定不起诉23人。42件群众来信、来访均在7日内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没有出现越



2020年11月25日,区检察院与北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区法院召开联席会议。 区检察院供

级上访的现象。积极参与区委政法委牵头的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工作,出资2万元参与银海区侨港镇多元纠纷中心建设。深入开展国家司法救助,救助刑事被害人2人,发放国家司法救助金1.6万元;通过跨区域、二级联合救助机制办理司法救助案件3件,获批司法救助金6.2万元。

【检察监督】

刑事检察监督 2020年,区检察院加强对刑事立案、侦查活动的监督,办理立案监督案件8件8人,纠正漏捕3人,纠正漏捕判决9人。其中,判3年以上有期徒刑5人,纠正侦查违法8件,追诉遗漏同案犯5人,没有无罪判决案件。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56件,其中提出变更强制措施建议28件并全部获采纳。加强监外执行监督案件办理,全年共办理监外执行监督案件22件,发出检察建议4份,纠正违法通知书2份,均被监管机关采纳。

民事、行政检察监督 2020年,区检察院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人民至上”理念贯穿民事检察工作始终,全年共受理民事监督类案件12件,其中生效裁判类监督案件9件,执行监督类案件2件,申请支持起诉类案件1件。办理农民工因工头拖欠工资申请支持起诉案1件,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加强行政诉讼监督,受理行政监督案件4件,提出检察建议4份并全部被采纳。开展行政非诉执行监督专项活动,推动行政争议得到实质性

化解,达到案结事了政和。

【公益诉讼】 2020年,区检察院主动作为,办理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2件,行政公益诉讼36件,比上年上升192%。突出海洋生态环境为办案重点,办理的1件非法捕捞水产品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获评广西检察机关十大公益诉讼优秀案件。以守护海洋为主题,开展“洁岸净海”专项行动,加大对银滩、红树林保护力度,得到全国人大代表肯定、点赞。切实保护渔业资源发展,督促区海洋局打击“电、炸、毒”等非法捕捞和安装禁用渔具行为。加强对野生动物的公益保护力度,办理的“凤头苍鹰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是全市首例涉野生动物类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通过办案引导公众加强野生动物保护意识;推动职能部门出台保护措施,建立野生动物保护临时救助中心,“秋风起、打鹰头”陋习逐步改变;该案获评广西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典型案例,并作为典型案例素材报最高人民法院。

【检察改革】 2020年,区检察院落实司法办案责任制,坚持人员分类管理和职业化专业化建设,严格执行权力清单,进一步明确检察官成为司法责任主体。充分发挥“头雁领航”示范效应,入额院领导带头办理各类案件237件,全程参与办案已成为常态化。主动适用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坚持检察长列席审委会,注重

与侦查机关的衔接、与审判机关的配合、与律师的沟通,确保案件处理客观、公正。

【检务公开】 2020年,区检察院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通过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社会人士视察评议检察工作18人次。依托“两微一端一站”等自媒体,发布微信270条、微博531条、今日头条238条,在门户网站发布263条;宣传稿件获市级以上传统媒体采用23篇(次)。向社会公开发布案件程序性信息650条、重要案件信息7条、终结性法律文书262份。接待律师342人次、案件信息查询318次,邀请律师和值班律师参与认罪认罚案件办理261件。(黄华强 徐小玲)

审 判

【审判概况】 2020年,北海市银海区人民法院(简称区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6866件,首次突破6000件大关,比上年上升28.82%;结案6096件,比上年上升30.56%,结案率88.79%。员额法官人均收案457.73件、人均结案406.4件,排在广西基层法院前9名,人均结案比上年增加114.51件,反映案件质效的各项指标同步向好。年内,区法院荣获北海市银海发展贡献奖先进集体称号,连续3年被评为北海市法院绩效考

评先进单位;区法院立案庭荣立北海市级集体三等功;1名法官获北海市银海发展贡献奖,1名法官被评为北海市先进工作者,1名法官被评为北海市优秀办案标兵,2人被北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授予个人三等功。

【刑事审判】

打击刑事犯罪 2020年,区法院共受理刑事案件331件,比上年下降12.89%;审结295件,结案率89.12%。判刑508人,其中判处5年以上重刑36人,重刑率7.09%。审结认罪认罚案件189件,占64.07%。服务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审理非法捕捞水产品、非法采矿等环境资源案件20件64人,审结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2件2人。助推北海创建无传销城市,依法惩处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案件33件59人,并处以罚金铲除传销人员经济基础。依法打击抢建、抢种违法行为,服务银

海区乃至北海市征地拆迁工作大局,以诈骗罪依法惩处7名恶意抢种、抢建骗取征地补偿款的被告人。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审结贪污贿赂、挪用公款、渎职等职务犯罪案件15件19人。

扫黑除恶 2020年,区法院围绕“六清”行动部署,完善扫黑除恶联席会议和重大疑难复杂案件会商机制,如期完成“案件清结”,依法审结涉黑涉恶案件5件38人,案件清结率100%。审理自治区挂牌督办、犯罪数额巨大的北海奇珠集团原董事长郑琦等31人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等刑事案件,被告人最高获刑25年。深化打财断血,年内涉黑判案执行到位金额1211.68万元,占北海市黑财到位金额的87%;对郑琦等31人涉黑案制订财产执行处置方案,年内已进入执行程序。着眼“打伞破网”,加强涉黑恶线索摸排发现并移送财产线索6条。

【民事审判】

社会纠纷化解 2020年,区法院审理各类民商事案件3604件,比上年上升28.44%;审结3086件,比上年上升28.80%,结案率85.63%。组成专门的家事审判合议庭,打造家事审判法庭及家事调解室,调处、审结家事纠纷案件155件;审理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等纠纷案件677件。审理“出租车”系列案135件,稳定发展北海市出租车行业,保障市民和游客出行便利和安全。巡回审判因控辍保学提起的监护人责任纠纷案件2件,引导群众主动配合政府完成义务教育。成立“仲裁+法院”“法院+工会”的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室,以“仲裁+法院+工会”方式多维度妥善调处劳动争议案件85件。

法治营商环境优化 2020年,区法院平等保护企业权益,审结涉企案件1164件,解决商业纠纷平均耗时82天,解决商业纠纷的成本仅占索赔金额的2.13%,涉企业民商事案件当场立案率达99.62%。突出执行工作强制性,加大涉企案件的执行力度,为117家中小企业强制清回资金3187.92万元。开展涉农村中小金融机构执行专项行动,执结率93.1%。开展走企护商除乱专项活动,共走访企业30余家,收集并反映企业难题60余个,帮助企业解决司法问题32个,送法进企业7次,并对2019年审结的破产重整企业——北海佳泰混凝土有限公司开展延伸回访活动,帮助解决企业用地问题。



2020年10月19日,区法院开庭审理区检察院提起公诉的被告人北海奇珠集团原董事长郑琦等31人涉嫌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等罪案件。区法院供

【执行工作】 2020年,区法院受理执行案件2611件,比上年上升31.47%;执结2443件,比上年上升34.28%,执结率93.57%。实际执行到位金额1.72亿元,执行质效及综合管理指标位居北海市法院前列。

服务经济发展 2020年,区法院共将1112名欠债不还的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对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1875人,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联合区公安、消防、综合执法等多个部门共200余人,腾退“罗马广场”民宿、餐饮等30户经营户,助力银滩旅游生态环境提档升级。组织100余名干警,在34小时内强制腾退明基市场5300余平方米及300余经营户,帮助经营户联系附近摊位,将经营户们的损失减少到最小,服务“六稳”“六保”。

网络司法创新 2020年,区法院挂网拍卖标的物713件,成交金额8099.83万元,成立全国首家司法拍卖服务中心,开展直播带货、直播抓老赖活动2场,吸引60余万名网友围观。

【司法改革】

司法责任制改革 2020年,区法院完善“四类案件”监管机制,引入智能化手段,自动识别、全程督办。严格落实院长、庭长办案规定,院长、庭长办案3077件,占44.81%。推行类案与关联案件强制检索,杜绝同案不同判现象,切实提高办案质量。常态化开展案件质量评查,评查案件88件,上诉案件发回重审率0.35%,连

续3年下降。

繁简分流机制优化 2020年,区法院进一步健全科学合理、统一规范的审判管理体系,实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推动审执工作整体运行大幅提速。组建速裁审判团队,集中审理小额诉讼案件。全年速裁团队审结案件2682件,占全院诉讼案件结案数的73.42%,平均结案天数43.8天,平均审理周期较一审民商事案件缩短28.4天。提高小额速裁程序适用率,审理小额诉讼案件901件,适用率29.79%。

行政审判完善 2020年是银海区法院负责北海市辖3个区一审行政诉讼案集中管辖的第一年,共受理各类行政案件233件,是集中管辖前收案量的2.45倍。全年审结案件189件,结案数比上年上升181.82%;行政机关败诉35件,败诉率18.82%,依法纠正和规范有关行政机关不规范的行政行为。行政非诉审查38件,及时对涉土地、城建等行为准予执行。6月,区法院与北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区检察院共同签订《加强综合行政执法与司法协作备忘录》,打出执法、司法联动的“组合拳”,形成行政执法与司法的强大合力。

专业审判管理 2020年,区法院健全审判委员会、专业法官会议工作运行机制,召开审判委员会35次,讨论案件102件;召开专业法官会议76次,讨论案件178件。统一类型化案件法律适用标准和裁判尺度,为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的办理把舵定航。年内,区法

院1篇裁判文书和1个庭审分别获自治区法院授予的百优裁判文书和百优庭审称号。

智慧法院建设 2020年,区法院成立北海市智慧法院建设示范点,建设互联网金融巡回法庭,上线智能云柜系统、智能诉状自助终端系统、诉讼风险智能评估终端系统、诉讼服务自助终端系统,配备法庭语音识别系统及与看守所远程开庭系统等一系列便民、惠民的信息化设备,提高司法效率。投入资金50万元,打造自治区首个基层法院“六专四室”示范点,吸引了自治区多家法院前来参观学习。实现微创新,引进法易公司研发的调解平台和智能审判平台,线上受理案件1278件,调解成功486件,标的额926.65万元,完成488次被申请人失联修复,实现309次视频在线调解。

司法公开 2020年,区法院以“互联网+”拓展公众参与司法的渠道,深化司法公开,公开裁判文书5824份,生效文书公开率100%;庭审直播1883场,观看人数182万人次。拓宽舆论宣传路径,重视新媒体的应用,通过“两微一网”主动报道122篇次,其中获《人民法院报》《中国审判》、中央电视台等国家级媒体报道22篇,自治区级媒体报道46篇,微信推送案例和普法文章296篇。

【司法为民】

疫情防控 2020年,区法院主动投入疫情防控工作,先后派出党员带头的41名干警下沉社区乡镇参与网格化防控

工作,共排查住户 5832 户,核查公安信息 57 条,派出 6 名干警 24 小时轮班值守。

一站式调解 2020 年,区法院以“枫桥经验”为样本创建侨港一站式多元解纷工作室等 7 个不同类型的调解工作室,采用区委政法委牵头,区法院、司法、公安+基层组织的“1+3+N”多方联动解纷模式,工作成效得到最高人民法院和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微信公众号积极推送。12 月 15 日,中央电视台社会与法频道《现场》栏目对侨港一站式多元解纷工作室调解的 1 件涉侨的安置房租金分配纠纷案件,进行现场直播,广受群众好评。该案件是北海市迄今在中央电视台播出的唯一调解案件。联合区住建局成立北海市首家物业纠纷巡回法庭和物业纠纷调解中心,通过巡回审判、上门服务等方式化解物业纠纷 1141 件。全力推行全在线诉讼模式,引导当事人优先通过广西电子法院网站、广西微信小程序等网上平台进行立案。网上立案 1178 件,跨域立案 15 件。

社会综合治理 2020 年,区法院巩固脱贫攻坚成效,入户帮扶 150 余人次,资助资金 4.8 万元,促进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积极投身“双创”城市建设,参加志愿者活动 35 场 720 人次,为创建文明城市、卫生城市贡献力量。开展送法进乡村、送法进校园、送法进企业等普法活动 15 次,先后组织法官妈妈到福成镇平联小学等学校开展法律讲堂,应邀为全市 360 名教师分享“控辍保

学”工作经验,受益群众、师生 3000 余人。受邀为福成镇区、镇人大代表宣讲《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助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

【社会监督】 2020 年,区法院贯彻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主动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全面工作和重大事项,向区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两个一站式”工作情况。积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见证审判执行工作,参加法庭开放日、旁听案件、见证执行 8 次。在开展强制搬迁专项执行活动中,邀请人大代表到执行一线进行监督。对人大代表关注的工作和案件,由院领导督办,指定专人跟进反馈,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落实检察长列席审委会制度,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委会 2 次,共同维护司法公正。通过依法向当事人发放监督卡、公开审执工作流程的方式,广泛接受社会监督。走访辖区内 20 余家企业进行调研,提升公众司法参与度和认同感。

【廉政建设】 2020 年,区法院坚持全面从严治警,深入开展“法官看法院 法官看法官”“以案释德、以案释纪、以案释法”“五查五整顿”专项行动等专项活动,切实加强廉洁司法教育和风险防控。以区委巡察、上级法院司法巡查为契机,狠抓整改落实,堵塞制度漏洞,健全长效机制。每季度开

展审务督察,针对庭审作风、上下班纪律等开展专项督查。加强审判管理,发布质效分析、质量评查等各类通报 24 期,实现办案效果的量化评价。

(徐惟甲 陈邕凌)

司法行政

【司法行政概况】 2020 年,北海市银海区司法局(简称区司法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稳步推进区司法行政工作。年内,银海区矛盾纠纷调处率在广西 111 个县(区)中排名第 9 名,在北海市一县三区中排名第 1 名。与相关部门一起高质量提前成功化解自治区级重大涉稳问题——土地纠纷案件,北海市市长蔡锦军做出肯定性批示;侨港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获司法部通报表扬。5 月,承办的法律援助案件被作为典型案例,在中央电视台第 12 频道《律师来了》“五一”特别节目《中国法援在行动·广西篇》播出。

【普法宣传工作】 2020 年,区司法局组织开展疫情法律宣传,共发放宣传册 1.55 万册、宣传挂图 2600 张,并通过新媒体发布疫情防控法律法规知识,营造众志成城科学防治的浓厚氛围。开展“两违”整治活动法治宣传,挂宣传横幅 160 条、发放宣传册 1 万册和宣传海报 800 张,制作双语法律宣传音频 60 个,在微信公众

号开展“两违”整治宣传。开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宣传,制作宣传标语横幅 60 条、宣传板报 33 块、宣传音频 51 个。联合相关部门,采取多种形式,推进法律“六进”工作。全年开展法律“六进”活动 24 场,发放宣传单 2.8 万份、宣传册 2.5 万份、宣传海报 4100 张、宣传音频 91 个,挂横幅 368 条。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在《广西日报》刊登报道 2 篇、《北海日报》刊登报道 7 篇、《北海晚报》刊登报道 8 篇,进一步扩大法治宣传覆盖面。运用“三月三”活动载体,开展线上法治文化宣传,拍摄咸水歌,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组织送法上渔船,向渔民宣传法律法规,进一步提高渔民遵纪守法意识。

【人民调解工作】 2020 年,区司法局积极探索,不断深化创新矛盾纠纷调解机制,投入 4 万多元支持侨港一站式多元解纷工作室建设,全年全区人民调解员共参与一站式多元解纷工作室案件调解 78 件。发挥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的作用,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力争把矛盾纠纷消除在萌芽状态,全年共排查受理矛盾纠纷 446 件,调解成功 444 件,调解成功率 99% 以上。

【法律服务工作】 2020 年,区司法局通过法律顾问进村服务,调解各类矛盾纠纷,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有效维护银海区的社会稳定。年内,各村(社区)法律顾问共参

与化解矛盾纠纷 18 件,审查合同 21 份,开展法律宣传讲座 4 场次,提供法律咨询 221 人次,提供法律意见 35 份。以改善民生为核心、应援尽援为目标,有效维护困难群众的合法权益。全年接待咨询群众来访 259 人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95 件,帮助弱势群体挽回经济损失 30 多万元。着力抓好公共法律服务三级实体平台建设。在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立“一站式”法律服务体系,同时在银滩镇、侨港镇配备公共法律服务智能终端设备,为群众提供自助式办理服务,进一步规范公共法律服务办理流程,提高办理效率。积极开展“走企护商除乱”专项行动。为深入贯彻区政法系统关于开展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的部署,进一步提升全区政法系统法治保障和服务质量。区司法局走访区 5 家重点企业,听取企业负责人的法律需求,对政法系统法律服务方面的意见建议,了解企业对政法工作的整体满意度。

【社区矫正工作】 2020 年,区司法局规范社区矫正工作。通过个别和集中教育的方式,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颁布、重大节假日及敏感时期,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安全稳定教育和法治教育,不断提高矫正对象遵纪守法意识。引入心理矫治,邀请广西柳州监狱心理矫正专家为银海区社区矫正人员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辅导活动,进一步提高社区矫正水平。年内,在册矫正对象 110 名,无脱管漏管现象发生。

【安置帮教工作】 2020 年,区司法局健全完善帮教管控机制,加强对刑满释放人员的衔接管控等各项工作,严格执行刑满释放人员必接必送工作规定,对重点帮教对象做到一对一对接,防止脱逃漏管。年内,银海区共接收刑满释放人员 177 人。对所有回归社会的人员建立档案,做到底数清、情况明,认真落实帮教衔接管理工作。(陈海燕)



2020 年 5 月 12 日,区司法局领导带队到北海市回头客食品有限公司开展“走企护商除乱”暨“送法进企业”活动。 区司法局供